## 附件2

大连医科大学继续教育学院

评选“优秀学员”“优秀学员干部”条件及办法

为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加强校风学风建设，表彰一批在校期间表现突出的学员及学员干部，我院将在每年应届毕业生中选拔一定数量的优秀学员和优秀学员干部。

**一、评选“优秀学员”条件**

1.热爱社会主义祖国，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思想积极上进。

2.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学院的各项管理规定，模范执行学员行为准则，在校期间无违纪行为，尊敬老师，团结同学，文明礼貌，品行端正。

3.遵守学习纪律，学习态度端正，出勤好，成绩优良，无不及格记录。

**二、评选“优秀学员干部”条件**

1.具备优秀学员的条件，成绩良好。

2.担任班级干部表现突出，积极协助班主任工作，热心为同学服务，享有较高威信。

3.在教学活动中起到模范带头作用，认真履行工作职责。

**三、评选办法**

以各专业层次毕业班级人数（以校本部、各校外教学单位为基础选拔单位）为基数乘以相应比例推举人选，具体比例如下：

优秀学员：8%（四舍五入）。

优秀学员干部：50人以内的班型1人；

50人以上（含50人）的班型2人。

优秀学员，优秀学员干部不可兼得。

**四、被评为“优秀学员”“优秀学员干部”的学员，将颁发证书，登记表将载入本人档案。**